

标段编号：2017-440317-48-01-702904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金辉北路接驳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1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信息	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2、投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证明文件： 1、须提供《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附件 1）。 2、须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3、须提供由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附件 2）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附件 3）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 4、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附件 4）。
2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证明文件： 1、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附件 5），并按业绩表中业绩顺序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 2、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3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以获奖时间为准）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获得奖项的情况。（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证明文件： 1、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获奖情况表》（附件 6）。 2、提供有关获奖证明资料扫描件。
4	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根据深建市场【2017】13 号的规定，若投标人近半年内有发生不良安全生产记录的（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通报、扣分），需如实提供相关材料。 证明文件： 1、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投标人的“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查询截图（附件 7）。 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双公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http://zjj.sz.gov.cn/xxgk/ztlz/sgs/index.html 红色警示：红色警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http://zjj.sz.gov.cn/ztfw/gcjs/cxda_zjhhsjs/index.html 2、投标人提供加盖签章的《承诺书》（附件 8）。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民营	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投标人简介	1、公司副总经理担任项目总指挥，常驻现场，负责管理人员、机械、资金等项目资源调配，对设计施工工作总负责； 2、企业在广东廉江有 660 多亩苗圃基地，自有挖掘机、铲车、施工运输车、洒水车等作业车辆及专业园林施工机械设备齐全，有长期合作的苗木、石材等优质供应商； 3、企业同时拥有设计和施工资质，在设计、施工方面能够较好配合，设计人员常驻现场进行深化设计和现场景观效果的把控； 4、企业在深有多个在建项目，可就近调配人员机械等资源，保证施工进度； 5、企业有丰富的市政道路施工经验，与城管局、交通局等各方面较好的配合工作经验，能有效协调周边关系，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身份证号码：330724197301092912	电话：0755-83990050
	项目经理：林佳生	身份证号码：362427198702174411	电话：19925191149
	投标员：桂海燕	身份证号码：43042620010722674X	电话：17375873690
	电子邮箱：2696484282@qq.com		邮编：518000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4. 企业性质，填民营、国企、央企
5. 是否为中小企业，只需填报是/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正 本)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252060U 法定 代 表 人: 徐向明	
注 册 资 本: 5500万元人民币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D144147206 有 效 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 4月 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515059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23560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09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建筑业企业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CYLZ·粤·0054·壹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工程设计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A144056799

有效期：至2029年01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金辉北路接驳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u>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u> 时间：2026 年 7 月 12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_____ 时间：2026 年 7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_____ 时间：2026 年 7 月 12 日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金辉北路接驳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 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2. 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u>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u> 时间：2026 年 7 月 12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_____ 时间：2026 年 7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_____ 时间：2026 年 7 月 12 日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注册号:	44030110481540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5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7-10
营业期限:	自1996-07-10起至2036-07-10止
核准日期:	2024-04-2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28日13:0: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徐向明	执行董事	由股东(大)会或股东选举、委派产生
徐复明	监事	委派
徐向明	总经理	聘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28日13:3:1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91440300279252060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徐向明，330724197301092912（姓名，身份证号），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座803

姓名： 徐向明 性别： 男 年龄： 53岁 职务： 董事长

系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年7月12日



2、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

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交（竣）工日期或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18768.79912	2023. 12	市政工程	项目位于龙华区环观南路，西起大和路，东至平大路，全长约 6.5 公里，建设面积约为 259015 平方米。	在建
2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15801.83736	2025. 04. 16	市政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完工
3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3655.223817	2021. 12. 27	市政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	完工
4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3552.566087	2022. 12. 20	市政工程	坪山区碧岭街道	完工
5	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松白路段	3533.943597	2021. 05. 21	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	完工

备注：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4、市政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1)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业绩证明材料目录：

1、中标通知书-----	P13
2、联合体协议及施工金额-----	P14-P15
3、施工合同-----	P16-P21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20058006001

标段名称: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8768.799121万元

中标工期: 61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平



本工程于 2023-11-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2-12



查验码: 306819669642377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
-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市政交通疏解工程等专业工程施工；项目协调管理及技术支持等工作；

(2) 联合体成员 1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弱电工程、市政电气工程、光电雕塑系统工程等专业工程施工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李朋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 A 座 706—713 邮编：518131

联系电话：0755-83701668 传真：0755-83701668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李朋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邮编：518001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09 日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合同清单

文件(F) 招投标 数据库 工具 窗口(W) 帮助(H)											
新建 打开 保存 另存 计算 新增 子项 上移 下移 删除 展开 合并 调价 费率 组价 锁价 过滤 选项 校验 计算器 XLS 退出											
项目组成 编制说明 项目工料机 报表打印 电子标书											
	序号	类别	造价单元编码	项目名称	工程部位	汇总	工程总造价	占总造价(%)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合计	
▶	1	建设项目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	187687991.21	100	167248013.12	7717531.39	
	1	单项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标段一		✓	77091522.03	41.07	70752321.11	1815313.12	
	1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园建工程		✓	57682837.89	30.73	52970980.36	1443846.44	
	2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绿化工程		✓	12950097.64	6.9	11953354.52	275408.91	
	3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市政交通疏解工程		✓	140311.02	0.07	128968.7	2732.31	
	4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电气工程		✓	1771177.14	0.94	1629472.82	19873.51	
	5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给排水工程		✓	4117509.66	2.19	3681711.78	67271.38	
	6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弱电工程		✓	139200.54	0.07	121998.56	2679.37	
	7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市政电气工程		✓	290388.14	0.15	265834.37	3501.2	
	2	单项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标段二		✓	108644177.05	57.89	96495692.01	5902218.27	
	1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园建工程		✓	44655743.15	23.79	40684322.65	1357020.99	
	2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绿化工程		✓	28570683.88	15.22	26369678.64	590078	
	3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市政交通疏解工程		✓	3840964.75	2.05	61718.5	3651585.94	
	4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电气工程		✓	6410785.52	3.42	5900115.08	72124.65	
	5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给排水工程		✓	3817182.6	2.03	3434152.53	58949.65	
	6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弱电工程		✓	3828503.78	2.04	3359139.67	73876.95	
	7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智能化工程		✓	15717503.31	8.37	15071262.85	75864.74	
	8	单位工程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光电雕塑系统工程		✓	1802810.06	0.96	1635302.09	22737.35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森斯环境施工造价金额：

标段一：57682837.89+12950097.64+1771177.14+4117509.66+139200.54+290388.14=76951211.01 元

标段二：44655743.15+28570683.88+6410785.52+3817182.6+3828503.78+15717503.31+1802810.06=104803212.30 元

总共：76951211.01+104803212.30=181754423.31 元



正本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58006001

合同编号：CGJ-QQB-2023121301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1：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2：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 2 (全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核准(备案)证编号: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 (2)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3)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项目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 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详见本工程的施工图纸。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开工后顺延 610 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1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___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 (含税)

人民币 (大写) 壹亿捌仟柒佰陆拾捌万柒仟玖佰玖拾壹元贰角壹分 (¥187687991.2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陆佰捌拾玖万捌仟贰佰玖拾捌元肆角陆分 (¥6898298.4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_____ (¥_____/_____ 元);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2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

(1) 合同正本份数：3 份，本合同正本叁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一份。

(2) 合同副本份数：10 份，其中发包人：3 份，承包人：6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监理人（发包人提交）保存 1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
晓
文
440311190159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053983602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路 10 号国
鸿工业园 1 栋 4、5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陈启梦

委托代理人：/

电话：29180165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
刚
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2435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
庭 A 座 706-713

邮政编码：518040

法定代表人：李刚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701668

传真：0755-83701668

电子信箱：prd1995@126.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六约支行

账号：7588 7438 0222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承包人2: (公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
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
塔楼 2 座 803

邮政编码: 51802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990050

传真: 0755-83990050

电子信箱: sz.sensi@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中心区支行

账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2）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业绩证明材料目录：

1、中标通知书-----	P23
2、联合体协议及施工金额-----	P24
3、施工合同-----	P25-P28
4、竣工验收报告-----	P29-P32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7-440305-04-01-203126003001

标段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801.837356万元

中标工期: 353天

项目经理(总监): 徐向明



本工程于 2023-08-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02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查验码: 920656246683617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邮编：518023

联系电话: 0755-83990050 传真: 0755-83990050

分工内容：承担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的 50%工程量，具体为：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西乡收费站与大铲湾出入口段、配套公共设施等施工内容。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场7号楼

邮编: 250101

联系电话: 0531-82461048

传真: 0531-82461218

分工内容：承担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的 50%工程量，具体为：土石方及拆除工程、围挡、装配式建筑、桥下断点连接、交通工程、安全防护工程、标识工程等施工内容。

签订日期: 2023 年 08 月 25 日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项目**森斯环境施工造价金额:**
158018373.56÷2=79009186.78 元

合同编码：SG2023112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
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签署日期：2023年11月2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 年 月 日向乙方发出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前海函[2023]410 号

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443696.9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5. 工程内容：本工程包含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园建工程、桥梁工程、道路交通设施工程、安装工程、外电工程、围挡及其他工程、施工阶段 BIM 服务。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合同条款、设计图纸等，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6.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3 年 11 月 20 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6 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53 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4. 节点工期：2024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金湾大道至欢乐港湾段慢行道、骑行道、跑步道。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工程质量创优：确保广东省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金奖）；争创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金奖）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为（☒ 暂定价 ☐ 包干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捌佰零壹万捌仟叁佰柒拾叁元伍角陆分（小写：¥ 158018373.56 元），增值税率 9%，不含税金额为¥壹亿肆仟肆佰玖拾柒万零玖佰捌拾肆元玖角贰分（小写：144970984.92 元）增值税额 ¥壹仟叁佰零肆万柒仟叁佰捌拾捌元陆角肆分（大写：13047388.64 元），中标净下浮率为：18.12 %

增值税发票类型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可）。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7107629.55 元；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14480000 元；
- （4）暂列金额为（小写）¥ 15020000 元。

(续上页)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3

地址: 号前海大厦 T1 栋 1701

电话: 0755-88982686

传真: _____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深圳前海分行

账号: 8110301013600620073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

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

地址: 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

大厦塔楼 2 座 803

电话: 0755-83990050

传真: 0755-839900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开户银行: 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 44201566400052572698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

公司

(盖章)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

地址: 场 7 号楼

电话: 0531-82461048

传真: 0531-81461218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4月16日

发出日期: 2025年4月1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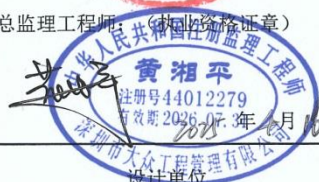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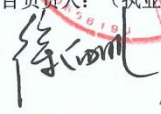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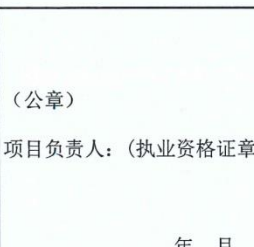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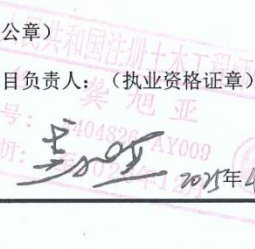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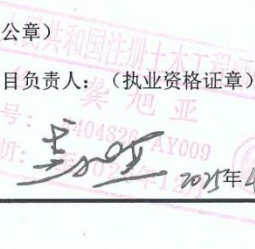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S3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桥下（金湾大道南至欢乐港湾）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443696.9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15801.837356
结构类型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水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等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872	竣工日期	2025年4月1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307-440305-04-01-20312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一泰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0月31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1872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照施工图纸及合同要求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基层，面层，广场与停车场，附属构筑物，园林附属，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标识工程，安全防护工程，桥下断点连接工程，管线保护工程等； 合格	
	园林绿化	种植土回填、改良，绿化地形整理，乔灌木、地被、草坪种植工程； 合格	
	设备安装	1、智能化工程：综合布线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供配电系统、机房工程、紧急求助系统、光纤布线系统； 2、电气工程：灯具、箱式变电站、电力变压器系统、送配电装置系统；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5年4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Signature] 2025年4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Signature] 2025年4月1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Signature] 2025年4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Signature] 2025年4月16日

（3）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1、中标通知书-----	P34
2、施工合同-----	P35-P42
3、竣工验收报告-----	P43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5-48-01-014637001001

标段名称: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暂定3655.223817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0-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12-07



刘宇

查验码: 496076492909602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G2020---25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的相关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国家建设部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针对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中存在的不足，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的。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含补充条款）”三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款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

2. “通用条款”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法律、行政法规制定，同时考虑了工程施工中的惯例和管理中的通常做法，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含补充条款）”是指发包人、承包人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招标工程的合同当事人应当依据招标投标文件订立合同，合同条款不得与招标投标文件有实质性背离。

4.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含补充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专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抄袭、发布、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该项目的建设范围南起高新南九道，北至茶光路，全长约 4.53 公里，绿化面积共计约 12 万平方米。项目改造内容包括：对因道路施工破坏的绿化带进行修复和对该路段其余绿化带进行全面提升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实际工作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及合同条款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___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___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____/____米宽：____/____米	☐ 隧道工程长：____/____米宽：____/____米高：____/____米
☐ 桥梁工程___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____米宽：____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____米宽：____米高：___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___米
☐ 其它：____/____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平方米 ☐ 其它___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___；庭院管：____/____米）		

☉其它: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				
☐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其它: /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 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实际工作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及合同条款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1 年 01 月 04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1 年 05 月 03 日;

(注: 合同工期不包含养护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合格标准

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情况：满足开工条件

五、合同价款

工程计价方法：综合单价法

币种：人民币

合同金额（大写）：叁仟陆佰伍拾伍万贰仟贰佰叁拾捌元壹角柒分（暂定价）

（小写）：¥36552238.17 元（暂定价）

本合同净下浮率为 ____ / ____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 12 月 11 日

订立地点: 南山区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
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
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城管大
楼

地 址：803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990050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21日	
设计单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1年9月10日	
承包单位	深圳市泰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期	——(天)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约3655.223817(万元)	
绿化内容	清理现状绿化, 绿化种植		绿化面积	约13万 m ²	
工程概况: 根据建设单位要求对沙河西路进行绿化景观提升改造, 建设范围南起高新南九道, 北至崇光路, 全长约4.53公里, 绿化面积约13万平方米。项目改造主要内容包: 现状乔灌木、地被清理迁移, 乔、灌木种植, 地被、花镜种植, 草皮铺种; 园建设施提升改造(含砾石散铺, 景观置石、现状井盖及树池提升, 园路、汀步铺设等), 增加绿化区自动灌溉系统, 部分节点增加景观照明灯具, 北环桥底西侧增加景墙等。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第1页 共2页

竣工验收、移交、接管结论:

本工程成活养护期已满, 2021年12月27日, 经组织建设、施工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工程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 竣工资料齐全, 建设、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办理移交接管手续。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曾伟 2021年12月27日

第2页 共2页

(4)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1、中标通知书-----	P45
2、施工合同-----	P46-P54
3、竣工验收报告-----	P55-P59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17-48-01-704219002001

标段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552.566087万元

中标工期: 183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4-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28



蒋慕川

查验码: 449047757758850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PSCG20220146-YL048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碧岭街道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 建 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锦绣西路 25 号政府第二办公大楼 5 楼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王成聪

联系电话：82923785

电子邮箱：wangchengcong@szpsq.gov.cn

传真：/

代建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朱仲

联系电话：13728648236

电子邮箱：zhuzhong@crland.com.cn

传真：/

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联系人：李广文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0 年 8 月 4 日，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代建监管人”）与代建人签署《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00131-YL044），以下简称“代建合同”委托代建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监管人代建合同的全部内容，并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且代建监管人保留《坪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明确的及代建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代建人、承包人同意本合同涉及承包人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含承包人应向代建人支付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均由代建监管人在进度款审批、支付中进行扣除。

4. 代建人除承担代建管理责任引起的相关处罚以外，原则上不承担任何相关费用及垫资，即本合同中约定的代建人承担的费用等同于代建监管人承担，但因代建人过错导致的相关费用，仍应由代建人承担。

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碧岭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选址于碧岭办事处，西起中山立交，东至沙湖一路，长约 3.4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坐凳、垃圾桶、标识系统、装饰井盖、自动喷灌工程、电气系统、给水系统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坐凳、

垃圾桶、标识系统、装饰井盖、自动喷灌工程、电气系统、给水系统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代建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为暂定时间,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3 日历天 (含法定节假日)。

本工程关键节点: 项目开工令下达后 40 日内完成示范段施工。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满足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第三方工程质量检查年度综合得分不低于 82 分; 第三方安全文明检查年度综合得分不低于 85 分。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及局部修订》和附件七技术要求的内容。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含税) 为: 人民币 (大写) 叁仟伍佰伍拾贰万伍仟陆佰陆拾元捌角柒分 (¥ 35,525,660.87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佰玖拾柒万元整 (¥ 1,970,000.00 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合同项目单价一经代建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 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 包人工、材料、机械, 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区财政局直接支付, 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专用条款及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 (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 (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代建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代建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代建监管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支付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代建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代建人、代建监管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三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代建监管人执 4 份、代建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3 份。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之签字、盖章页)

代建监管人：(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公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施工单位（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
工程规模	87244.4 平方米	工程造价 (元)	35525660.87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园林绿化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A244056594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344123560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王成聪
副组长	朱仲、向伟、黄河清
组 员	李广文、牟毅、罗健、张一康、王霞、夏添、谭运红、王虎

2、专业组

专 业 组	组 长	组 员
绿化给水工程	王成聪	朱仲、向伟、黄河清、李广文、牟毅、罗健、张一康、王霞、夏添、谭运红、王虎
绿化工程		
园林附属工程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绿化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园林附属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王成聪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中级	王成聪
朱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仲
向伟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向伟
牟毅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牟毅
罗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罗健
张一康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一康
王霞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中级	王霞
李广文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李广文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黄河清
夏添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夏添
谭运红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谭运红
王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高级工程师	王虎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的全部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和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功能检测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合格，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经验收小组综合评价，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5) 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松白路段

1、中标通知书-----	P61
2、施工合同-----	P62-P68
3、竣工验收报告-----	P69-P75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9-50-01-105069003001

标段名称: 光明区轨道6号线绿化恢复项目一松白路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533.943597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3-1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4-22



查验码: 311968034942986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2020-GC-004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松白路段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承 包 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一松白路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名称为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 总投资 12746.09 万元, 其中建安费 10911.07 万元, 共分为三个标段, 分别为①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一松白路段; ②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一别墅路段、红花山公园东入口、基本复绿-大雁山至光明大道段、基本复绿-光明中心站至红花山站; ③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一光明大道段、高架公园。此次招标部分为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一松白路段,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4030.665547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一松白路段, 本工程位于光明区轨道 6 号沿线内, 拟对松白路段绿化路景观提升。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道路绿化工程、站点景观绿化、周边绿化、灯光亮化工程、配套园建及景观设施工程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1 日; (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08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叁仟伍佰叁拾叁万玖仟肆佰叁拾伍元玖角柒分 (¥ 35339435.9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拾柒万陆仟肆佰玖拾伍元陆角叁分
(¥ 876495.6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

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5 月 2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十、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应当依法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通知与送达

承包人与发包人双方在本合同载明的联络方式和地址即为本合同下任何书面通知(包括诉讼文书)的送达地址,若因受送达方拒收或因联络地址错误无法送达的,均按照付邮日(以邮局邮戳为准)视作通知方已依本协议给予书面通知。若任何一方联络地址变更的,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书面通知对方,逾期未通知所产生的不利后果由变更方承担。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
合执法局(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中心负责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27408403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
限公司(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
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
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sshjgcgl@126.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156640005257269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松白路段

验收日期：2021 年 5 月 21 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区轨道 6 号线绿化恢复项目—松白路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	松白路段大约59005平方，科裕路大约4479平方	工程造价 (万元)	3533.943597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工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19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粤高职证字 1100101019007B号
	/		/
	/		/
监理单位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家旭
副组长	曾智浩、刘鑫、王超
组员	李方军、周育云、葛继龙，肖卓华
	林有彪、骆建文、陈坦坦
	徐向明、胡锦秀、李顺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绿化工程	齐全完整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齐全完整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齐全完整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园建工程	齐全完整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陈家旭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组组长	陈家旭
曾智浩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师	曾智浩
刘鑫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师	刘鑫
王超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师	王超
黄运妹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黄运妹
邓柱浩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邓柱浩
郑春梅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郑春梅
赖嘉聪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赖嘉聪
莫其琛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预算员	莫其琛
林有彪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林有彪
骆建文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骆建文
陈坦坦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绿化设计师	陈坦坦
李方军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方军
周育云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育云
肖卓华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肖卓华
葛继龙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葛继龙
徐向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徐向明
胡锦涛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胡锦涛
李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李顺
徐晓倩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徐晓倩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经组织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的标注要求，竣工资料齐全。

建设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办理移交接管手续。

验收日期：2021年5月21日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徐何明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杨志松
--	---	--	---

3、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

获奖情况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别	工程造价（万元）	获奖情况						其他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 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 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市政工程	40103.08871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 年 12 月				
2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市政工程	3655.223817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2 年 12 月				

3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市政景观工程	9242.644819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1年11月				
4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市政景观工程	7386.666594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年12月				
5	西湾一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市政工程	15801.83736				广东园林学会一等奖	广东园林学会	2025年11月25日	

备注：

-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个项目获奖多次只按最高奖项计取；
- 2、本表优先填报投标人市政工程获得以下奖项：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中国市政工程协会评选的《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或“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证书”）、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银质奖》、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评选的《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学会评选的《梁思成建筑奖》、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评选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评选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评选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

地》、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和中国工程咨询协会评选的《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金钥匙奖》、《工程总承包银钥匙奖》、《工程总承包优秀奖》、中国冶金协会评选的《全国冶金协会工程质量成果奖》；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奖》、《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评选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奖》、《建设工程项目 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奖》、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颁发的《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3、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

4、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5、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6、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认，否则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7、市政工程专业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1) 国家级金奖——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2) 国家级银奖——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3) 国家级银奖——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Ⅳ标段(快速发包)



(4) 国家级铜奖——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5) 省级一等奖——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广东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广东风景园林工程技术奖)

证书

为表彰广东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奖者，特颁发此证书。

获奖项目：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获奖等级：一等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郑伟金、陆荣、吕倩霞、文星富、
王永源、徐艳芳、刘亚朋、郑启华、李游、
黄卓芃、邱小飞

证书编号：2025-GCJS-06



4、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查询截图

今天是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IPv6

无障碍进入关怀版繁体版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信息公开政务服务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 行政处罚
- 行政许可
-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今天是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IPv6

无障碍进入关怀版繁体版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信息公开政务服务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承诺书

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一、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座803

姓名： 徐向明 性别： 男 年龄： 53岁 职务： 董事长

系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7 月 12 日

